

## 中華航空氣象協會第六屆第六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 98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二、地點：臺北航空氣象中心會議室

三、主席：黃理事長麗君

記錄：許依萍

四、出席人員：王副理事長崑洲、童理事茂祥、林理事國平、陳理事戴男、王理事太元、劉理事少林、蒲理事金標、李理事金萬、梁監事丕賢、林監事宗嵩、駱監事銘樂、王監事玉蘭、陳秘書長海根、張友忠、徐敬輝、莊清堯

五、主席致詞：(略)

六、確認上次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辦理情形
一、請秘書處就尚未繳交會費之會員，進行會費催收工作。	秘書處	經秘書處進行會費催收工作，計有基復公司及 14 名個人會員補交會費，截至 7 月 27 日尚有團體會員資策會(已由資拓公司遞補)及個人會員 26 人表示無意繳交。
二、請秘書處規劃辦理參與相關公益活動，俾為社會服務盡一份心力，並作為未來參與社會團體評鑑之績效。	秘書處	秘書處已於 98 年 5 月及 7 月分別辦理物品捐贈及刊登台灣原民報公益廣告兩案。並將持續留意相關公益活動，持續辦理。
三、有關各理監事所提「請編輯小組事先過濾不符合期刊徵稿宗旨之文章」、「非專業文章亦需進行審查」等建議，請編輯小組納入期刊編輯之參考。	編輯小組	遵照辦理。
四、請秘書處密切注意內政部人團法有關人民團體應登記為法人之修正案進度，適時提報理事監	秘書處	經查該法已於 98 年 5 月 12 日修訂、5 月 27 日公布，並將於 98 年 11 月 23 日生效，

<p>會討論，以確定協會辦理法人登記之時機。</p>		<p>新法修訂<u>第八條（申請許可及限制）</u>及<u>第六十七條（施行日）</u>，<u>原第十一條（核准立案後之登記及備查）</u>規定，「<u>人民團體經主管機關核准立案後，得依法向該管地方法院辦理法人登記，並於完成法人登記後三十日內，將登記證書影本送主管機關備查。</u>」並未修訂，無<u>應</u>登記為法人之規定。</p>
<p>五、請教育推廣小組主動聯繫各航空公司，了解其教育訓練需求。</p>	<p>教育推廣小組</p>	<p>經與航空公司聯繫，98.06.05 長榮航空公司函請協會派員擔任該公司簽派員年度複訓教官。另協會團體會員麟瑞公司亦請協會規劃辦理對該公司實施之 98 年下半年航空氣象教育訓練計畫，相關辦理情形將於稍後報告事項中報告。</p>
<p>六、請秘書處發函中華、長榮及立榮航空公司，邀請其選派代表參加『2009 年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另請有意願赴研討會發表文章之理監事於 3 日內向秘書長報名，俟報名情況再決定是否開放予會員進行報名。</p>	<p>秘書處</p>	<p>經 5 月 25 日發函中華、長榮及立榮航空公司及接受協會理監事報名後，代表團成員名單已於 6 月 10 日確認並寄送予陸方，陸方並於 8 月 9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名單已獲國台辦批准，將於近日寄送邀請函給協會，本案相關資料將於稍後報告事項中報告。</p>

決議：悉。

## 七、報告事項：

(一) 協會會務報告（陳秘書長海根）：

1. 98.05.14 召開第六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並於 98.05.15 函送會議紀錄給各理監事，及公告於協會網站週知會員。
2. 98.05.18 簽請同意將協會歷年會員大會紀念品庫存捐贈予天主教光仁二手庇護商店等相關公益團體義賣，俾為社會服務盡一份心力。
3. 98.05.25 發函邀請長榮、華航及立榮航空公司選派代表參加『2009 年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且已於 98.06.05 收到各公司選派代表名單。
4. 98.06.01 發函長榮航空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協會『98 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活動參訪行程。
5. 98.06.02 發函台北市松山高中等『98 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活動之種子學校，通知協會夏令營活動報名事宜。另外並於 98.06.10 於協會網站及航空站張貼夏令營招生公告及海報。
6. 98.06.03 函送協會『2009 年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暨參訪活動計畫』予飛安基金會申請經費贊助，該基金會於 98.06.08 函覆協會同意贊助經費 450,000 元，並選派該基金會航空氣象安全委員會委員黃麗君、王崑洲及紀水上等三位委員參加該研討會。
7. 98.06.08 應協會團體會員麟瑞公司要求，簽報辦理該公司 98 年下半年度航空氣象教育訓練計畫，訓練計畫從 98 年 7 月起至 98 年 12 月止，每月 1 次，且已於 98.7.28 日實施第一梯次訓練課程。
8. 98.06.09 協會黃理事長及王副理事長應邀參加於國賓飯店舉行之兩岸間台北與上海/廣州飛航管制工作安排簽署典禮，並於下午代表協會參加交流座談會。另為增進兩岸間飛航服務人員之交流，民航局商請協會及飛航管制員協會、飛航安全電子協會連袂作東，假台北市欣葉餐廳進行聯誼餐會，計有大陸人士及各協會代表等 30 人出席，本協會由黃理事長率隊與會。
9. 98.06.10 以電子郵件寄送協會參加『2009 年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成員名單予陸方，陸方並於 98.08.09 以電子郵件通知名單已獲國台辦批准，將於近日寄送邀請函給協會。
10. 98.06.14 協會林理事國平尊翁辭世公祭，由理事長率協會代表前往致意。
11. 98.06.18~98.06.19 協會由飛航服務總臺黃副總臺長（協會理事長）率隊前往馬祖南、北竿機場舉辦航空氣象服務宣導座談，對

當地航空站及航空公司簡報馬祖機場航空氣象服務，並進行意見交流討論，了解當地航空站、航空公司對航空氣象服務之需求。

12. 98.06.30 發函飛航服務總臺申請協會 98 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參訪活動，並獲總臺 98.07.08 回函同意辦理相關參訪事宜。
13. 98.07.07 簽奉同意於台灣原民報上刊登協會公益廣告(新台幣 2,000 元)，以援助該報認養之新竹五峰鄉聖心托兒所等亟需社會援助之弱勢團體。
14. 98.07.07 及 98.07.13 舉辦『98 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活動，共計 60 名學員參加。
15. 98.07.13 發函飛航服務總臺、長榮航空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感謝相關單位於協會『98 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活動學員之接待及導覽。
16. 98.7.25 舉行協會 98 年度會員聯誼活動「宜蘭新寮瀑布及傳統藝術中心一日遊」，計有會員 39 人、眷屬 41 人參加。感謝長榮航空公司贊助 2 部遊覽車，使活動圓滿完成，活動照片並已公告於協會網站周知會員。

**決議：**同意備查。

(二) 協會財務報告(陳秘書長海根、徐秘書敬輝)

協會 98.01.01 至 98.07.31 止，收入 222,864 元、支出 287,521 元、本期餘絀-64,657 元，加計上期結存 1,357,664 元，總計結存為 1,293,007 元，財務收支表，詳如附件 1。

**決議：**為慰勞夏令營活動工作人員之辛勞，請秘書處依本次夏令營結餘款，規劃辦理工作人員聚餐活動。

(三) 教育推廣小組報告(王副理事長崑洲)

1. 98.06.05 接獲長榮航空公司來函，邀請協會派員擔任該公司簽派員年度複訓教官，教授課程為新一代航空氣象產品顯示系統(JMDS)之功能與應用，本項訓練共分 3 梯次並已於 98.07.14 實施第 1 梯次，協會派張友忠前往授課，滿意度調查，如附件 2。另有兩梯次訓練將於 8 月實施，將由張友忠和莊清堯兩位擔任教官。
2. 協會應麟瑞公司要求安排一系列航空氣象教育訓練，課程及教官安排如下表，並已於 98.07.28 日開始實施。

日期	課程名稱	教官
98年7月	民航機場氣象裝備設置要點介紹	王崑洲
98年8月	松山機場低空風切警告系統介紹	童茂祥
98年9月	高雄小港機場 AWOS 系統介紹	余曉鵬
98年10月	AOAWS 系統架構介紹	張友忠
98年11月	AOAWS 系統資料流程介紹	張友忠
98年12月	JMDS 系統架構介紹	莊清堯

3. 『98年度認識航空氣象之旅』夏令營活動已於7月7日及13日兩天舉行完畢，共計有60名國中生及高中生報名參加。學員滿意度調查顯示學員對於課程、授課教官及參訪行程安排滿意度均有9成以上，並且有94%同學會推薦朋友參加本活動。相關滿意度分析及學員建議等資料，詳如附件3。

**決議：**請教育推廣小組將夏令營活動學員意見納入明年度辦理之參考。

(四) 飛行天氣期刊進度報告(編輯小組童理事茂祥)

第12期飛行天氣期刊目前目前已收到專業文章6篇，1篇非專業文章，專業文章中有3篇已經完成審核，1篇審查不通過，其餘兩篇正由審查委員審核中。

**決議：**同意備查。

(五) 赴大陸大連參加「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辦理情形報告(陳秘書長海根)

1. 98.06.03 函送協會『2009年第四屆海峽兩岸航空氣象與飛行安全研討會暨參訪活動計畫』予飛安基金會申請經費贊助。
2. 98.06.08 飛安基金會函覆協會同意贊助經費450,000元，並選派該基金會航空氣象安全委員會委員黃麗君、王崑洲及紀水上等三位委員參加該研討會。
3. 98.06.10 以電子郵件寄送協會參加2009兩岸研討會成員名單予陸方。
4. 98.08.09 陸方以電子郵件通知名單已獲國台辦批准，將於近日寄送邀請函給協會。另陸方表示研討會稿件(ppt及word)截稿日期為10月15日，擬規劃各報告人員於9月30日前將電子檔送交秘書處彙整。
5. 98.08.10 秘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協會代表團成員提供台胞証相關資料。
6. 相關資料詳如附件4。

**決議：**

- 1、有關赴大連參加研討會之航班，請秘書處俟 9 月份兩岸定期航班確認後，研究是否有更佳之航班行程。
- 2、請秘書處於收到陸方研討會論文格式後，通知各論文發表人，並請其提報論文題目。

**八、提案討論：**

(一) 案由：有關苟潔予等 6 人個人會員入會申請審查案。

**說明：**

1. 苟潔予為中央氣象局衛星中心副主任、另孫志剛等 5 人為飛航服務總臺秘書室員工，相關資料詳如會員入會申請表。
2. 經審查苟潔予等 6 人符合協會章程第六條第一款個人會員資格。

**決議：**通過苟潔予等 6 人為本會個人會員。

(二) 案由：有關高理事述國請辭理事案。

**說明：**高理事因個人因素請辭理事工作，詳如高理事請辭報告。另協會候補理事名單依序為戴候補理事立綱、張候補理事友忠及張候補理事瑞澍。

**決議：**通過戴候補理事立綱遞補理事。

**九、臨時動議**

(一) 提案人：黃理事長麗君

**案由：**有關協會辦理八八水災賑災活動案。

**說明：**鑒於本次八八水災南部地區災情慘重，為協助受災居民重建家園生活建請協會提撥經費，捐予可靠之公益團體辦理賑災活動，以盡協會社會棉薄之力。

**決議：**請秘書處於協會相關科目下，各捐助新臺幣 5,000 元整予慈濟功德會及世界展望會之八八水災賑災專戶。

**十、散會**